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曾子旂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564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信箱：koki0114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（一）字第11212311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231158A00_ATTCH1.pdf、1231158A00_ATTCH2.odt）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2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讀報教育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宣導讀報教育，引領學生領略讀報帶來的樂趣，進而培養終生學習的能力，結合簡報主題，深化學生自主學習及探究學習的能力，並鼓勵教師以報紙素材引導學生擴展視野與思考廣度，豐富學生學習經驗，培養學生帶得走的能力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分為子計畫一「讀報教育實施計畫」，及子計畫二「主題式剪報計畫」。計畫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（一）子計畫一係援例辦理，承辦學校為北區文賢國中。
 - 1、補助預定補助國中30班、國小60班，優先補助偏遠學校，並視實際申請狀況彈性調整。
 - 2、收件日期：計畫發布後至112年10月6日。
 - 3、審查作業：教育局成立評選小組進行審查。
 - 4、通過公告：於112年10月25日（星期三）前公布審查通



過名單。

(二)子計畫二為新增計畫，承辦學校為新營區新營國小。

- 1、計畫目的：提供學生透過多文本閱讀時，能夠有效汲取所需資訊，並養成資料彙整與系統化呈現。
- 2、收件日期：113年1月1日至3月8日收件。
- 3、審查作業：作品分為「國小低年級組」、「國小中年級組」、「國小高年級組」及「國中組」，並分個人組及團體組徵件，由教育局簽選評選委員進行評選。
- 4、獲獎公告：預計113年5月函知獲獎學校，獲獎學生獎狀及禮券預計113年7月前寄出，指導教師則另予敘獎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